督 查 通 知

濮督查〔2011〕571 号

清丰县委、县政府，范县县委、县政府，华龙区委、区政府，工业园区党工委、管委会，市林业局，市市政园林管理局，市公安局，濮阳供电公司：

11 月 1 日，市委书记段喜中带领市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深入清丰县、范县、华龙区和工业园区对产业集聚区建设进行调研，听取了部分重点项目建设情况汇报，并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具体安排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关于工业快速通道两侧绿化、路灯及道路交叉口信号灯安装工作

1.进一步做好道路两侧绿化工作，绿化密度在现有的基础上增加一倍，形成景观林带，11 月 20 日前完成。

责任单位：市林业局

（联系人：张桥峰，联系电话：6667099，电子信箱：pysdcj@163.com）

2.加快道路两侧路灯安装、调试工作进度，确保 11 月 7 日

前全部投用。

责任单位：市市政园林管理局，濮阳供电公司

（联系人：刘洪伟，联系电话：6666158，电子信箱：pysdcj@163.com）

3.工业快速通道各交叉路口信号灯，要于11月20日前全部安装完毕，并投入使用，设计要新颖美观。

责任单位：市公安局，濮阳供电公司

（联系人：刘洪伟，联系电话：6666158，电子信箱：pysdcj@163.com）

二、关于天能集团（濮阳）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有关问题

1.项目围墙要在11月20日前全部拉好。

2.天能集团宣传牌在11月7日前提升到5至6米。

3.天能集团项目征地工作进展快、效果好，既保证了项目用地，又未引发上访事件。工业园区党工委、管委会要认真总结天能集团征地工作的成功经验，在今后工作中予以推广，并于11月6日前将书面材料上报市委。

责任单位：工业园区党工委、管委会

（联系人：吕献甫，联系电话：6666156，电子信箱：pysdcj@163.com）

三、关于范县、华龙区产业集聚区建设有关问题

范县县委、县政府，华龙区委、区政府对已开工的重点项目要认真研究，限定时间节点，督促施工单位倒排工期、交叉作业、昼夜施工，切实加快建设进度，争取尽快建成投产一批重大项目，迅速掀起重点项目建设新高潮。

责任单位：范县县委、县政府，华龙区委、区政府

（联系人：张文印，联系电话：6666122，电子信箱：pysdcj@163.com）

四、关于濮清快速通道有关问题

清丰县委、县政府要认真总结濮清快速通道两侧拆迁的成功经验，并将书面材料于11月6日前上报市委。

责任单位：清丰县委、县政府

（联系人：刘洪伟，联系电话：6666158，电子信箱：pysdcj@163.com）

上述责任单位要按照要求，迅速行动，采取得力措施，认真抓好落实。具体落实情况请于每周五报送我局，直至完成工作任务。我局将跟踪督查，并适时向领导反馈。

市委市政府督查局

2011年11月1日